证券代码：603139　　证券简称：康惠制药　　公告编号：2021-057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信托”)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购买中融信托及长安信托理财产品各 3,000 万元人民币，共计 6,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长安信托·稳健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委托理财期限：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2 年 2 月 26 日，60 天；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59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号)】

一、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8 月 5 日、2021 年 9 月 28 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长安信托 3,000 万元理财产品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000 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7 日、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1-037 号、2021-043 号公告）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到期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资金来源
1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 年 9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90 天	5.9%	436,438.36	闲置自有资金
2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长安信托？稳健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 年 8 月 6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146 天	6%	720,287.67	闲置自有资金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	7%	345,205.4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信托理财产品	长安信托·稳健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00	5%	242,465.75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60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	否
59 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保证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财务部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审计部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4、额度内的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经公司审慎评估，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与中融信托签署了《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之信托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与长安信托《长安信托·稳健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主要合同条款如下：

信托计划名称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长安信托·稳健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收益类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合同签署日期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认购金额	3,000 万元	3,000 万元
信托单位面值	人民币 1 元	人民币 1 元
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到期日	2022 年 02 月 26 日	2022 年 02 月 28 日
信托规模	本信托计划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设上限，预计为人民币壹拾亿元(小写：¥1,000,000,000 元)。信托计划成立时募集资金规模以信托计划成立时的实际募集资金规模为准，但不得低于最低募集规模，即人民币伍仟万元整(小写：¥50,000,000 元)。	本信托的规模不超过 100 亿元，受托人有权调整信托计划的存续规模，无需征得委托人及受益人意见。
信托期限	本信托计划的预计存续期限为 10 年，自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计算。根据信托财产运营需要，受托人有权自主调整本信托计划的期限。	本信托的期限为 10 年，自信托成立之日起计算。根据市场投资需求，受托人有权延长本信托的期限或提前终止本信托。
交易杠杆倍数	无	无
流动性安排	存续期间不可申请赎回持有的信托单位	存续期间不可申请赎回持有的信托单位
信托资金的支付方式	受托人不接受现金认购，委托人须从其在中国境内银行开设的自有银行账户将信托资金划付至信托募集账户。且划款银行账户应当与委托人指定的信托利益分配账户为同一个账户。	委托人须以向受托人提供的委托人在中国境内银行开设的自有或者合法管理产品的银行账户作为认购信托单位的付款账户和接收信托利益的信托收益分配账户。
风险揭示与承担	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与市场风险、信托财产独立性风险、投资风险、信用风险、信托期限变更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电子签名的特有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不可抗力因素出现的其他风险。 受托人处理信托合同的约定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资金导致信托资金受到损失的，由信托财产承担；受托人违背信托合同的约定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资金或由于受托人处理信托事务不当而导致信托资金受到损失的，其损失部分由受托人负责赔偿；不足赔偿时，由投资者自担；受托人承诺以受益人的最大利益为宗旨处理信托事务，并谨慎管理信托财产，但不承诺信托资金不受损失，亦不承诺信托资金的最低收益；在信托计划出现亏损时，由受益人承担。	1、风险揭示 受托人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标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托期限变更的风险、投资风险、关联交易风险及其它风险。 2、风险承担 (1)受托人根据信托计划文件的约定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导致信托财产遭受损失的，其损失由信托财产承担。 (2)受托人承诺遵守信托文件的规定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并谨慎管理信托财产，但受托人不承诺信托财产不受损失，亦不承诺信托资金的最低收益。
清算	信托计划到期终止或提前终止，受托人应负责信托财产的保管、清理、变现和清算，保管人提供必要的协助。受托人应在信托计划终止后 10 个工作日内做出处理信托事务的清算报告，并向受益人披露。受益人在信托事务的清算报告公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的，受托人就清算报告所列事项解除责任。	信托计划终止受托人应负责信托财产的保管、清理、变现、确认和分配。信托人在信托计划终止后 10 个工作日内编制信托财产清算报告，以信托计划的规定的方式向届时尚存续的信托单位的委托人与受益人报告。受益人或其继承人继承人在信托计划清算报告送达之日起 3 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受托人就清算报告所列事项解除责任。
违约责任	若委托人或受托人未履行本合同的约定，视为委托人或受托人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赔偿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直接损失。	若委托人或受托人未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或一方在信托合同项下的保证严重失实或不准确，视为该方违反信托合同。违约方当事人应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守约方(含信托计划)造成的全部损失。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的收取约定	无	无

（二）委托理财资金投向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投向：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信托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债券以及固定收益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在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信托计划或信托受益权、附加回购的债权或债权收益权及委托人认可的其他固定收益类产品)等。

长安信托·稳健增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投向：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信托产品用于银行间及交易所市场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票、企业债、中期债券、短期融资券等)、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上市的流通股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品种(包括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其他证券品种，且仅限于精选层)、债券逆回购、银行同业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信托业保障基金、可转换债券、指数基金、结构化资产管理计划、其他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但不限于信托收益权、固定收益类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基金专项子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起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其他低风险、流动性良好的短期金融工具等。上述产品对应的基础资产不得为非标准化金融资产且不得超出上述投资品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与产品发行主体保持密切联系，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信息。公司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受托方基本情况及财务指标

受托方名称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3 年 01 月 15 日	1999 年 12 月 28 日
法定代表人	刘洋	高成程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20 亿元	人民币 33.3 亿元
主营业务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公司理财、财务顾问、同业拆借等业务。	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投资基金业务、公司理财、财务顾问、同业拆借等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有，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7.47%；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2.99%；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21.54%；沈阳安泰达商贸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00%。 控股股东为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受益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0.44%；上海淳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21.80%；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5.60%；上海隧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4.69%；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11%。 控股股东为西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西安市财政局，最终受益人为西安市财政局。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否	否
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融信托总资产 276.16 亿元，净资产 207.09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53.59 亿元，净利润 17.55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融信托总资产 285.58 亿元，净资产 213.57 亿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55 亿元，净利润 13.79 亿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长安信托总资产 103.10 亿元，净资产 74.67 亿元，2019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6.92 亿元，净利润 5.15 亿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长安信托总资产 111.64 亿元，净资产 78.13 亿元，2020 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32.88 亿元，净利润 5.36 亿元。

2、关联关系说明

中融信托及长安信托均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公司已对中融信托及长安信托基本情况作了相应了解，具体情况如下：

中融信托前身系哈尔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 1987 年。2002 年 5 月重新登记并获准更名为“中融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2007 年 7 月，公司获准重新登记并取得新的金融许可证，更名为“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 120 亿元，主要从事各类信托业务。2020 年中融信托实现营业总收入 55 亿元，净利润 13.79 亿元。中融信托 2020 年度行业评级为 A。

长安信托前身是西安市信托投资公司，于 1986 年 8 月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成立初为国有独资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11 年 11 月，整体改制并更名为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资金信托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和其他金融业务。2020 年的行业评级为 B+。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174,267.64	131,121.48
负债总额	64,959.81	23,827.40
资产净额	109,307.84	107,294.09
货币资金	26,161.46	19,491.07
项目	2021 年 1-9 月（未审计）	2020 年度（已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93	9,372.30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6,161.46 万元，本次认购信托理财产品金额为 6,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22.93%。公司本次认购的信托理财产品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证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会计处理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信托计划均不承诺保本和最低收益，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标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保管人风险、流动性风险、投资风险、信托期限变更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不可抗力因素出现的其它风险。

公司将与产品发行主体保持密切联系，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用于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信托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1-016 号公告)。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信托产品	3,000	3,000	89.29	-
2	银行理财产品	400	400	9.81	
3	银行理财产品	280	280	1.27	
4	信托产品	3,000	3,000	56.15	
5	信托产品	5,000	5,000	161.16	
6	信托产品	5,000	5,000	90.79	
7	信托产品	2,500	2,500	90.25	
8	信托产品	2,500	2,500	18.90	
9	银行理财产品	200	200	0.23	
10	信托产品	3,000	3,000	72.03	
11	信托产品	3,000	3,000	43.64	
12	信托产品	5,000	-	-	5,000
13	信托产品	3,000	-	-	3,000
14	信托产品	3,000	-	-	3,000
合 计		38,880	27,880	633.52	11,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额				16,4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29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7.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	

特此公告

陕西康惠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25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1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理财受托方：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本次赎回理财金额：10,000.00 万元

本次赎回理财收益：310.85 万元

委托理财受托方：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以下简称“江南农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2、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3、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6、富江南之瑞禧 JR190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7

委托理财期限：182 天、182 天、90 天、90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自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万元）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实际收益（万元）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35 期 1 年期 A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310.85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5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2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6.56 元，募集资金总额 584,32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66,772,659.06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17,547,340.9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信会验报字[2020]ZL1049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进展情况
年产 100 万平方米高密度多层印刷电路板扩建项目	54,012.43	42,650.68	18,765.42	建设中
汽车电子电器产品自动化贴装产业化项目	13,702.01	9,104.05	4,076.55	建设中
合计	67,714.44	51,754.73	22,841.97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8 月 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4)。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天)	收益类型	结构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2	1,500.00	1.56%-5.74%	11.83-43.53	18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3	1,500.00	1.56%-5.74%	11.83-43.53	18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6	1,500.00	1.32%-5.98%	4.95-22.43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7	1,500.00	1.32%-5.78%	4.95-21.68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购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结构性存款，本次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2
认购金额	1,5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182 天
产品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产品到息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56%-5.74%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 10 年的收益率

2、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购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结构性存款，本次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3
认购金额	1,5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182 天
产品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产品到息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56%-5.74%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 10 年的收益率

3、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购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结构性存款，本次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6
认购金额	1,5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90 天
产品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产品到息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5.9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 10 年的收益率

4、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购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结构性存款，本次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产品名称	富江南之瑞禧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JR1901DB21267
认购金额	1,500.00 万元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计算天数	90 天
产品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产品到息日	2022 年 3 月 30 日
产品预计年化收益率	1.32%-5.78%
兑付安排	本金及收益在到期日兑付，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	否
挂钩标的	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 10 年的收益率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为控制风险，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小，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江南农商行。江南农商行为优质的金融机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南农商行在编员工人数 3,900 余人。常州本地设立 9 家管理行级机构（即 8 家区级管理行+1 家总行营业部）；异地设立 2 家异地分行(淮安分行、苏州分行)，22 家异地支行和分理处，共计 209 家网点；2020 年年度营业收入 109.18 亿元，净利润 27.07 亿元，资产总额 4,125.41 亿元。2021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 57.08 亿元，净利润 19.09 亿元，资产总额 4,718.42 亿元。受托方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65,939,638.51	1,385,978,735.74
负债总额	264,957,363.97	277,841,10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2,243,586.29	1,107,061,203.25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9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49,578.41	34,365,148.50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和投资进度，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58,497,756.72 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270,000,000.00 元。公司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60,000,000.00 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合计的 18.26%。本次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理财产品中保本浮动收益、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由报表列报的项目“其他流动资产”分类调整至报表列报的项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中保本保收益产品依旧在“其他流动资产”列报。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董事会授权购买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收益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议案自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61.36	—
2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29.71	—
3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	30.33	—
4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	113.56	—
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130.79	—
6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310.85	—
7	结构性存款	1,750.00	1,750.00	5.78	—
8	结构性存款	1,750.00	1,750.00	25.90	—
9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5.78	—
10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72	—
11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58	—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1.83	—
13	结构性存款	500.00	500.00	0.62	—
14	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15	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16	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17	结构性存款	1,500.00	—	—	1,500.00
合计		40,500.00	34,500.00	928.81	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72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14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6,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1-119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3,000 万元、人民币 17,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金雪球-优悦”非保本开放式理财产品(3M)、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19989 期

● 委托理财期限：91 天、96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订协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7,000 万元购买了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16330 期。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5)。

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16330 期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50%，投资理财存续天数 232 天，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557,260.27 元。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与中国